

法律干线

四部委联手力推“金太阳”

本报讯 为扶持正深陷资金链紧张和“双反”案漩涡中的中国光伏行业,近日财政部联合四部委发布《关于组织申报金太阳和光电建筑应用示范项目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称,将在今年上半年开展的金太阳和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示范工作基础上,于今年年底前再次启动一批示范项目,扶持光伏发电产业。

《通知》明确,将支持应用条件好的省(区、市)和市(县)开展分布式光伏发电应用示范项目,每个省示范市(县)原则上不超过3个。鼓励与新能源城市、绿色能源示范县、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示范市县等结合申报项目;地方应安排配套资金,与中央财政支持资金形成合力,配套资金落实、政策保障有力的地区将优先得到支持。

在补助标准方面,《通知》明确,为鼓励项目加快实施,补助标准将与批复及竣工时间挂钩。对光伏发电入社区、入家庭项目,将根据投资成本情况,在金太阳和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示范项目补助标准基础上予以适当增加。

国土资源部、财政部
联合开展矿产节约专项检查

据国土资源部网站消息,为加强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专项管理工作,及时掌握专项实施进展和资金使用情况,国土资源部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近日联合下发《关于开展2011年度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专项检查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对专项工作进行检查。

此次检查的内容包括:专项管理制度落实情况、“以奖代补”资金使用和成效、示范工程实施进展及成效、2010年专项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等四个方面。《通知》要求各省级国土资源和财政主管部门于11月20日前完成自查,12月国土资源部和财政部将组织检查组对部分省(区、市)专项工作进行检查。

《通知》强调,各省级国土资源和财政主管部门要统一部署,全面、系统掌握获专项支持矿山企业的情况,督促矿山企业做好自查及相关准备工作,确保专项检查工作取得实效。

种业十年发展规划
有望年内发布

据悉,由农业部编制的《全国现代农作物种业发展规划(2011-2020年)》(以下简称《规划》)已经完成最后修改,目前相关审批流程已基本结束,预计有望在年内正式对外发布。

农业部从2010年开始着手起草制定《规划》,按照行业内专家的说法,这将是自改革开放以来关于中国种业发展最重要的文件之一。农业部制定《规划》主要是为了进一步理顺科研投资和管理体制,提高种子企业准入门槛,引导和促进种子产业的产业化运作,以此来全面推进种业科研、生产、经营和管理各个环节的改革,逐步培育和建立与中国农业大国地位相适应、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现代种业体系。

在农业部推出《规划》之前,去年4月国务院颁布了《关于加快推进现代农作物种业发展的意见》,农业部重新修订了《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和《农业植物品种命名规定》,制定出台了减免育繁推一体化企业所得税和企业改制重组契税政策。据了解,全国有28个省(区、市)人民政府制定出台了实施国务院关于种业发展意见的政策和配套措施,以此来加大各省现代种业发展力度。

药品审批权下放
广东率先试点

日前,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公布消息称,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食药监局)已于近日作出关于广东省先行先试药品审评审批机制改革的批复(以下简称批复)。

按照批复内容,改革的试点将包括国家食药监局与广东省共建药品审评机构,授权广东省食药监局对行政区域内的新药技术转让、药品生产技术转让和部分跨省药品委托生产业务进行技术审评和行政审批。

广东省食药监局认为,技术转让审批的下放将显著缩短审评审批的时间,加速新药项目在广东省落地;而委托生产授权给广东审批,将有利于提高广东省药品生产产能的利用效率,促进广东省制药工业集中度和质量水平的提升。

(本报综合报道)

美国对中国晶硅产品征收“双反”税



■ 本报记者 汪秀芬

近日,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ITC)作出了对中国产品晶硅光伏产品展开“双反”调查的终裁裁决,决定对中国涉案企业征收18.32%至249.96%的反倾销税和14.78%至15.97%的反补贴税。

根据中国商务部消息,此次,ITC最终认定中国产品晶硅光伏产品对美国相关产业造成了实质损害,但未认定存在紧急情况,这意味着中国企业将不会被追溯征收“双反”税。

大选后风声渐紧

美国时间2012年10月10日,美国商务部对原产于中国的晶硅光伏产品作出反倾

销和反补贴终裁。

11月8日,奥巴马连任美国总统第二天,ITC决定对中国企业征收“双反”税,这一举动耐人寻味。从ITC分别发起反倾销、反补贴调查到宣布终裁结果,这段时间正值美国总统大选胶着期,中国多个产业以及相关企业频繁遭遇来自美国方面的贸易打击。业内人士纷纷表示,这种情况在美中大选期间集中出现缘于参选者的政治需要。可以说,在美国多数政客眼中,“打击中国=更多选票”。

“在接到裁决结果之后,我们一直在和美国方面进行交涉,联合中国企业进行申诉。中国企业对美国ITC和商务部的终裁表示强烈反对,认为该裁决严重扭曲了中国光伏产业及光伏产品对美出口的现状,

如果美方坚持对华企业征收‘双反’税必将严重损害中美两国及全球绿色能源产业的可持续发展和消费者利益。中国光伏企业保留通过美国国内诉讼或者多边贸易机制等途径维护自身合法利益的权利。”中国机电产品进出口商会法律部工作人员对记者表示。

据了解,2011年以来,美国晶硅光伏电池板和组件价格日趋下降,主要缘于全球供应过剩。同时,薄膜光伏电池的竞争、美国联邦和地方政府需求刺激政策和财政支持、消费者的需求、其他可替代能源竞争等因素也都导致晶硅光伏电池板和组件价格下降。

“可是,美国方面却认定,该类产品价格下降是由于其国内市场受到中国产品的冲击所致。此外,以SolarWorld公司为代表的部分欧美企业某些业务板块成绩不佳,本应归咎于其自身发展策略、生产管理调整不到位的,但他们却让中国企业承担责任。”上述工作人员说。

裁定扭曲竞争现状

“中国晶硅企业在遭受‘双反’调查之初就得到来自美国国内上下游产业的大力支持,这让美国政府以及起诉方大感意外。”上述工作人员透露。

这一状况也从一个侧面表明,中国企业被征收高额“双反”税一事不单单是一个国家的产业受到来自他国的贸易打击那么简单。有业内人士对此作出预测,如果美最终征收惩罚性关税,必将打破全球光伏产业的格局。

“中国晶硅光伏产品的价格优势缘于中国企业更优的生产和管理水平。具体而言,近年来,光伏产业在中国获得了集聚发

本期说法

国务院决定于2013年开展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

日前,中国政府网公布了《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通知》称,根据《全国经济普查条例》的规定,国务院决定于2013年开展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

《通知》指出,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的对象是在中国境内从事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全部法人单位、产业活动单位和个体经营户。普查的主要内容包括单位基本属性、从业人员、财务状况、生产经营情况、生产能力、原材料和能源及主要资源消耗、科技活动情况等。普查的标准时点为2013年12月31日,普查时期资料为2013年年度资料。

《通知》强调,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是一项重大的国情国力调查,各地区、各部门要按照“全国统一领导、部门分工协作、地方分级负责、各方共同参与”的原则,突出重点,优化方式,统一组织,创新手段,认真做好普查的宣传动员和组织实施工作。

《通知》要求,坚持依法普查。所有普查

对象必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和《全国经济普查条例》的规定,按时、如实地填报普查表。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虚报、瞒报、拒报、迟报,不得伪造、篡改普查数据。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和监察机关要加大对普查工作中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力度,坚决杜绝人为干扰普查工作的现象,确保普查工作顺利进行和普查数据质量。

《通知》明确,普查取得的单位和个人资料,严格限定用于普查目的,不作为任何单位对普查对象实施处罚的依据。各级普查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对在普查中所知悉的国家秘密和普查对象的商业秘密,必须履行保密义务。

此前,中国先后于2004年和2008年进行过两次全国经济普查。(欣华)

今日普法



插图设计/高阳文

中煤协:电煤价格双轨制明年将取消

■ 伍源源

日前,中国煤炭工业协会一位内部人士告诉记者,电煤价格双轨制明年将正式取消,国家发改委已制定完成新的电煤产运需衔接方案,明年1月1日起正式施行。

据悉,这份方案将取消重点合同煤合同,鼓励煤电双方自主签订中长期合同,铁路运力亦在去年的基础上与运力部门协商解决。

这意味着实行了20年的电煤交易计划、市场定价双轨制将取消,电煤价格将由供需双方谈判协定,每年的重点合同煤供货会也将随之取消。

国家发改委能源研究所研究员姜克隽表示,自2008年以来,政府就退出了合同煤谈判,煤炭价格基本已经市场化。

重点合同煤合同取消

电煤价格双轨制是指在煤炭价格逐步放开后,电煤供需双方依据的两种

不同的定价机制:一种是年初煤炭企业和电力企业签订的重点合同煤价,以低于市场价的价格锁定一年供应量;另一种是市场煤价,价格随行就市。

自1993年煤炭价格市场化以来,电煤价格双轨制一直被认为有悖于能源资源产品市场化定价原则而受到诟病。

过去几年煤价飞涨,重点合同煤价格低于市场煤价格约200元/吨,这在一定程度上保护了电力企业的发电积极性。但是,电煤合同的履约率并不高。

华电集团总部一位中层人士对记者表示,往年的重点合同煤合同基本形同虚设。

五大电力之一的某集团总部计财处一位人士告诉记者,目前市场煤占该集团所有电厂用煤量的70%,合同煤占30%,只有10%的老电厂使用合同煤,2003年之后新建的电厂90%都用市场煤,这些电厂和固定的几家煤矿达成长期供货协议,煤价基本就按当天的市场价计算。现在合同煤价反而高于市场价,所以取消合同煤对公司影响不大。

煤电最后的博弈

姜克隽对记者表示,自2008年以来,政府就退出了合同煤谈判。煤炭价格基本已经市场化,每个新建电厂项目上马前,都已确定好几家固定的煤矿供应商,价格由双方协商决定。

合同煤供应量占各大发电集团用煤量的比例不高,现在煤价也在低位,因此短期来看,上述政策对发电行业影响不大。

上述煤炭工业协会人士称,煤炭行业是支持此项政策的。

不过,中电联外部负责人张海洋表示,虽然目前来看对发电行业影响不大,但如果煤价涨起来,就可能会出现一些问题。他称,电力行业协会已经把取消双轨制后电力行业的诉求上报给了发改委。

中电联网站10月30日发布的《2012年前三季度全国电力供需形势及全年分析预测报告》建议,电煤价格并轨要以深化电价改革和保障铁路运力为先导,首先应建立完善的市场化机制,在此基础上再推进电煤价格并轨:一是完善煤电联动政策,清晰明确

煤电联动的触发启动点,加快形成客观反映国内实际到厂煤炭价格指数,取消燃煤电厂自行消化30%煤价上涨因素的政策,在电煤价格涨幅超过一定幅度的情况下同步实行上网电价和销售电价联动;二是所有电煤重点合同和大部分市场煤合同转为中长期合同,将电煤运输全部列入国家重点运输计划,铁路部门优先调度安排电煤运输。

上述报告称,在建立市场化机制的基础上,推进电煤价格并轨还要解决如下问题:一是妥善解决好并轨过程中发电企业增加发电成本的补偿问题;二是通过财政注入资本金解决发电企业的历史欠账问题;三是加快推进流通领域体制改革,取缔不合理的中间环节收费;四是解决好局部地区性问题,如“三北地区”供热机组重点合同电煤比重较高,且煤炭价格目前已倒挂,电煤价格并轨后将进一步增加企业的经营压力等。

记者管窥